

2024 年度尉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农村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批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4 年度尉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农村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批，招标人为尉氏县乡村振兴局，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资金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委托河南泉境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就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相应资格的单位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2024 年度尉氏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农村基础设施项目第一批
2. 招标编号：HNQJ-2024-001
3. 工程概况：新修 16 公分厚 C25 水泥砼农村道路 218435 平方米；
4. 计划投资金额：施工标段：3199.281223 万元；监理标段：30 万元
5. 项目地点：尉氏县境内；
7. 工期：一标段：60 日历天；二标段：同施工工期及工程缺陷责任期；
8. 质量要求：一标段：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合格标准；二标段：合格；
9. 招标范围：一标段：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标段：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
10. 标段划分：共计二个标段；
一标段：新修 16 公分厚 C25 水泥砼农村道路 218435 平方米；
二标段：施工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书）；专职安全员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4.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授权委托人应为本单位员工（应提供本单位签订的劳动合同），提供本单位续缴纳的社保证明及查询方式；
5. 财务要求：2020、2021、2022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没有财产被接管冻结状况（提供 2020、2021、2022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告，新成立公司不够三年的从成立时间算起）。
6. ①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

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查询对象为投标单位）。

②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单位行贿犯罪及个人行贿犯罪情况（查询对象为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以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未有行贿犯罪记录的网页信息。如不存在行贿犯罪，只是查询记录中存在重名或者名称信息披露，须同时提供被查询对象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查询方式：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检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案由-贪污受贿罪-行贿罪-打开法院层级-选择全部-在当事人处输入查询对象名称）投标人或自然人有以上不良记录的，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7. 本项目招标过程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换。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信息）；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

4. 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度）财务状况良好（需提供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部门出具的审计报告），新成立公司以注册时间为准；

5. 投标人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的无行贿犯罪查询证明（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总监理工程师），企业、法定代表人、总监理工程师存在行贿行为的，做废标处理（提供查询截图）；

6. ①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渠道查询自身信用记录，并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为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查询对象为投标单位）。

②投标人通过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单位行贿犯罪及个人行贿犯罪情况（查询对象为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以来至招标公告发布日期之后）未有行贿犯罪记录的网页信息。如不存在行贿犯罪，只是查询记录中存在重名或者名称信息披露，须同时提供被查询对象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格式自拟。（查询方式：进入首页-点击高级检索-打开案由-选择刑事

案由-贪污受贿罪-行贿罪-打开法院层级-选择全部-在当事人处输入查询对象名称) 投标人或自然人有以上不良记录的, 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采购活动(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截图);

8.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潜在投标人可对以上多个标段的其中一个标段进行投标, 同时投多个标段的以顺序靠前的标段为准, 靠后的标段为无效标段。

四、招标文件获取需知

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 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均可获取;

2. 投标人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 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 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 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及附件, 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及附件的, 其投标将被拒绝;

3. 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 首页“流程公开”里查询招标文件;

4. 获取招标文件后, 投标人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 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 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 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5. 请投标人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024 年 5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开标地址: 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尉氏县建设路与福园路交叉向西 200 米路北宏泰大厦三楼);

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 招标人不予受理;

4. 地点: 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尉氏县建设路与福园路交叉向西 200 米路北宏泰大厦三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投标人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尉氏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 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六、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 其他相关网站转载只供参考, 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 联系方式

招标人：尉氏县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371-27993616

地址：河南省尉氏县广场西路52号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泉境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袁女士

联系电话：18503940106

地址：郑州市管城区陇海南里15号24号楼4单元1层37号